

县十九届人大三次

会议文件（十八）

信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 关于信丰县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

（2023 年 1 月 31 日县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主席团第三次会议通过）

信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了县财政局局长周凌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提交的《关于信丰县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及 2023 年预算草案（以下简称预算报告和草案）。会前，县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以下简称财经委）召开了全体会议对预算报告和草案进行了初步审查，并对县教体局、科技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草案和科技专项资金安排进行了重点审查，提出了初步审查意见，县财政局进行了认真研究，对预算报告和草案进行了修改完善。财经委根据各代表团的审议意见，对报告和草案又作了进一步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财经委认为，2022 年，县人民政府及其财税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迎接党的二十大召开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这条主题主线，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决策部署要求，逆势而上、克难而进，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疫情冲击、大规模减税降费

等影响，挖存量抓增量，加强收入征管，优化支出结构，强化预算监管，兜牢民生底线，全力推动县委“1217”总体思路加快落地见效，财政运行情况总体良好，成绩殊为不易。同时，在预算执行和财政管理工作中还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主要是：财政增收面临较大困难，刚性支出压力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结构不优；有些预算安排项目建设进度偏慢，绩效管理有待加强等。对于这些问题，县财政等部门要予以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财经委认为，县人民政府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围绕推动“六个江西”“三大战略、八大行动”、县委“1217”总体思路加快落地见效，聚焦“作示范、勇争先”的目标要求，坚持“厉行节约、有保有压、绩效优先、兜牢底线”的预算编制原则，提出的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符合预算法规定和我县实际，总体可行。财经委建议县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县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信丰县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贯彻落实县委“1217”总体思路的关键之年，做好今年财政预算工作意义重大。为顺利完成各项财政预算任务，财经委建议：

一、进一步做大经济总量，强化财力保障。要深入南融，招大引强。围绕首位产业、优势产业上下游补链、延链、强链，招引附加值高、产出高、税收贡献大的好项目大项目，全力推进项目落地见效，大力培植壮大税源，不断优化财税结构，增

强发展后劲。要精准北接，争资争项。精准把握、充分运用好国家出台的新政策、新措施，认真研究提前谋划储备一批质量高、竞争力强的项目，靶向建立申报项目库，加大力度积极北上对接，争抢更多的项目、资金支持，为重大项目建设提供财力保障。要扶优扶强，挖潜增效。继续落实助企纾困举措，及时兑现各项惠企政策。发挥财政资金的撬动、杠杆作用，引导金融机构和社会资金加大对工业倍增升级、电子信息首位产业和高端制造、新能源产业强链延链补链、科技创新赋能等方面的投入力度，提升企业创新能力、竞争能力和综合实力。

二、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提高财政绩效。扎实推进财政工作提质增效，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不断提升财政收入质量。持续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压减非重点、非急需的一般性支出，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严格执行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加大预算收支执行情况的审计监督力度，增强预算约束力。推动绩效管理和预算管理深度融合，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全面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三、进一步兜牢民生底线，厚植民生福祉。坚持“三保”支出在预算安排和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兜牢“三保”底线。持续加大教育、文化、卫生、养老等民生领域投入，着力完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强化民生资金监管，确保资金使用安全。

四、进一步强化债务监管，防范债务风险。积极争取债券资金支持，科学合理安排使用债券资金项目。加强债券资金监管，提高债券资金使用绩效。建立健全债务风险防范机制，强

化债务风险预警和监测，大力防范化解债务风险。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加强地方人大对政府债务审查监督的意见》，切实加强政府债务管理，主动接受人大监督。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附件: 1.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

2. 关于县教体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草案的重点审查报告

3. 关于县科技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草案和科技专项资金安排的重点审查报告

附件 1: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

一、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59,567 万元，剔除增值税留抵退税减收 20,711 万元因素，同口径完成 180,278 万元，完成年初预期预算的 108.3%，同口径增长 17.3%，其中，地方级税收收入完成 97,28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 6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576,868 万元，增长 15.3%。全县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9,567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358,872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40,825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5,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2,075 万元，调入资金 55,090 万元，收入总计 741,429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76,868 万元，加上上解支出 32,83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9,680 万元，增设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0,000 万元，支出总计 739,380 万元，收支相抵，收支结余 2,049 万元。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30,600 万元，完成年初预期的 64.4%，下降 30.5%；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368,932 万元，增长 20.4%。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 230,60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8,567 万元、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205,528 万元、上年结余 2,674 万元，收入总计 447,369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 368,932 万元，加上上解支出 4,526 万元、专项债券债务还本支出 18,360 万元、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 55,000 万元，支出总计 446,818 万元。收支相抵，收支结余 551 万元。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3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31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62 万元，收入总计 126 万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1 万元，加上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 90 万元，支出合计 121 万元。收支相抵，收支结余 5 万元。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53,949 万元，完成年初预期 84.4%，同比减收 4,270 万元，下降 7.3%；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47,780 万元，完成年初预期 106.1%，同比增支 5,699 万元，增长 13.5%。收支相抵，当年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结余 6,169 万元，滚存结余 95,469 万元。

二、2023 年预算草案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 16.85 亿元，增长 5.6%（其中：地方税收收入预期 11.99 亿元，增长 26.7%，地方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71.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提前下达的补助收入和一般债券额度、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年结余等收入 30.65 亿元，减去上解支出 2.08 亿元，可用财力为 45.4193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45.4175 亿元。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结余 18 万元。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期 30.1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0.1144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8.4433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551 万元，减去上解支出 0.531 亿元，收入合计 38.181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共安排 38.1802 亿元。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结余 16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 33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37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5 万元，收入总计 7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安排 53 万元。收支相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结余 22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期 71,159 万元，同比增加 7,223 万元，增长 11.3%；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安排 51,797 万元，同比增支 6,761 万元，增长 15%。收支相抵，当年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结余 19,362 万元，滚存结余 116,888 万元。

附件 2:

关于县教体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草案的 重点审查报告

根据省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关于建议对教育部门预算草案和科技专项资金安排进行同步重点审查的工作提示》和县人大常委会 2022 年工作安排，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邹小明同志带领由县人大财经委、县人大常委会预算审查工委全体成员和部分县人大预算审查咨询专家组成的审查组，于 2022 年 11 月中旬至 2023 年 1 月中旬采取召开重点审查会议听取部门预算编制情况汇报及专项资金安排情况说明、财政部门的审查报告，查阅预算安排相关政策要求等佐证资料，进行数据比对分析，现场了解预算资金使用绩效，督促落实审查意见等方式，对县教体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草案进行了重点审查。现将审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和总体评价

县教体局 2023 年收入预算总额为 158733.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0050.16 万元，教育收费收入 22617.85 万元，其他收入 26065.19 万元。

2023 年支出预算总额为 15873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4047.02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101819.8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0.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6.65 万元)；项目支出 54686.18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1173.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778.0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8.3 万元，资本性

支出 900 万元，其他支出 51266.04 万元)。

审查组认为，县教体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认真落实预算法规定和县政府对 2023 年度预算编制工作的部署要求，紧紧围绕“全力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办一流教育、建教育强县”工作目标，认真编制了 2023 年部门预算。县教体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草案符合预算法规定和零基预算改革要求，总体可行。

二、审查意见采纳情况

在重点审查过程中，通过逐项审核、对比分析、延伸调研，审查组在充分肯定县教体局预算编制工作取得较好成绩的同时，也发现县教体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草案编制中存在的一些问题，主要是：没有将上年结余资金纳入预算；部分需二次分配项目分配偏慢；考务费、参赛经费、训练经费等项目预算不够精准；教研室教研经费等预算依据不够充分；有些支出项目没有按资金使用性质进行汇总归类，“新高考”相关经费存在重复预算现象；对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可行性需要进一步进行论证，按照轻重缓急统筹安排等。相关部门对此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及时进行了整改落实并修改完善了预算编制的相关内容：一是加强与往年项目预算执行情况的对比分析，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认真测算实际需求，使预算更加符合要求、符合实际；二是深入调查研究，科学预计参赛、参训、考务人数规模，严格按支出标准测算相关费用，增强预算精准性；三是做好资金二次分配前期工作，做好项目可行性研究和项目认证，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将预算资金尽可能落实到具体项目，增强预算约束力。

四是压减依据不够充分的一般性支出；五是将相关工作经费进行分类，统筹考虑总量控制，避免重复预算，使预算安排更为科学合理。

三、意见建议

为增强预算编制的可行性，强化教育资金保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大力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建议：

1. 合理精准测算，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县财政局要继续推进零基预算改革、支出标准体系和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结合可用财力，统筹考虑各方面资金需求，科学合理预算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严把财政支出关，不断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县教体局要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关于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县委县政府的有关决策部署，结合部门职能和教体事业发展需要，严格按照部门预算编制要求，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优化项目支出结构，优先保障刚性、急需和县委县政府明确的相关重点项目支出，规范科学细致编制部门预算。要进一步加强部门收入测算，将可预见的收入尽可能编入年初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要全面核实、精准测算相关基础数据，提高预算精准度。

2. 强化资金保障，加大财政预算的执行力。县财政部门要增强预算执行的约束力，及时拨付资金，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及各项教育活动开展；按照“不低于”要求，保障教师基本待遇；统筹可用财力，保障县委县政府确定实施的公办幼儿园、中小学建设等项目资金需求，提升办学条件，加快补齐教育基础设

施短板。县财政局、教体系统要高度重视预算执行进度偏慢的问题，建立健全预算项目库，落实具体工作责任人，全力推动项目实施，加快预算支出进度。

3. 优化支出结构，增强招才留才的吸引力。教学质量的提高，关键在人才，要高度重视优秀教师流失问题，优化教育经费支出结构，增加培育评选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名师名校长的数量，提高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名师名校长的补助、奖励标准，吸引和鼓励更多的优秀教学人才扎根信丰，稳定、壮大我县优秀教师队伍。充分发挥优秀教师的示范引领作用，促进教学质量整体提升。

4. 加强预算管理，提升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县教体系统要树牢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严审、严管财政支出，把每一笔资金都花在刀刃上用在紧要处，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坚决做到只减不增，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按轻重缓急合理安排预算资金；要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做好绩效目标设定、指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充分运用绩效评价结果，调整部分低效资金的分配使用方向，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县教体局要加强对单位国有资产、教育收入管理，完善内控机制，强化对二级部门的财务工作管理和指导，提高财务管理水平。县财政局、审计局要进一步强化对部门预算执行的监督，强化预算管理，严肃财经纪律，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附件 3:

关于县科技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草案和科技专项资金安排的重点审查报告

根据省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关于建议对教育部门预算草案和科技专项资金安排进行同步重点审查的工作提示》和县人大常委会 2022 年工作安排，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邹小明同志带领由县人大财经委、县人大常委会预算审查工委全体成员和部分县人大预算审查咨询专家组成的审查组，于 2022 年 11 月中旬至 2023 年 1 月中旬采取召开重点审查会议听取部门预算编制情况汇报及专项资金安排情况说明、财政部门的审查报告，查阅预算安排相关政策要求等佐证资料，进行数据比对分析，现场了解预算资金使用绩效，督促落实审查意见等方式，对县科技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草案和科技专项资金安排情况进行了重点审查。现将审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和总体评价

县科技局 2023 年收入预算总额为 505.4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50.46 万元，其他收入 55 万元。

2023 年支出预算总额为 505.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0.46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18.5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0.3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 万元)；项目支出 265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255 万元，资本性支出 10 万元)。

因全县涉企科技类奖补资金通过“惠企奖补资金池”直接兑付，2023 年科技创新赋能惠企政策兑现、“科技副总”柔性引

才等科技专项预算安排也在财政代列的产业发展引导资金预算4.5亿元中予以保障，不列入科技局部门预算。

审查组认为，县财政局、科技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支持科技创新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预算法规定和县政府对2023年度预算编制工作的部署要求，紧紧围绕创建国家级创新型县总目标，扎实推进科技创新赋能行动，认真编制了2023年部门预算和科技专项资金安排草案。县科技局2023年部门预算草案符合预算法规定和零基预算改革要求，科技专项资金安排符合法律规定和政策要求，县科技局2023年部门预算草案和科技专项资金安排总体可行。

二、审查意见采纳情况

在重点审查过程中，通过逐项审核、对比分析、延伸调研，审查组在充分肯定县科技局预算编制工作取得较好成绩的同时，也发现县科技局2023年部门预算草案和科技专项资金安排编制中存在的一些问题，主要是部门预算编制不够完整，上年结转结余资金未编入预算；科技三项经费预算的基础数据不够精准；有的项目资金预算不够细化，建设国家创新型县工作经费没有列出资金使用具体项目；有的项目资金安排不够科学合理，开展“橙乡之星杯”创新创业大赛的评审及其他费用占项目经费比例过高等。相关部门对此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及时进行了整改落实并修改完善了预算编制的相关内容：一是认真进行核算，将结转结余资金编入预算，充分考虑工作的延续性，统筹安排结转结余资金支出，完善预算编制；二是深入调查调

研，核准预算基础数据，调整相关预算安排，提高预算精准化；三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使预算安排更为科学合理；四是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将预算资金尽可能落实到具体项目，增强预算约束力。

三、意见建议

为增强预算约束力，加快预算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推进科技创新赋能行动，建议：

1. 强化资金需求保障。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科技创新是我县推动“1217”总体思路落地见效、决战高质量工业一千亿的重要抓手。有关部门要坚持把科技创新放在更加突出位置，建立科技经费投入稳定增长机制，为推动我县加快科技赋能、攻克制约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技术、打通科研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通道、提升全民科学素质、创建科技平台等方面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把好享受优企政策条件审核关，及时足额兑现科技创新赋能惠企政策，发挥财政资金杠杆作用，激发创新活力，持续开展全社会研发投入强攻行动，健全多元科技投入体系，引导国有平台、社会资本、行业协会加大科研资金投入，积极开展科技创新。深化对外合作，推动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创新资源、高端人才参与我县重大科创项目实施。

2. 优化资金投入方向。相关部门(单位)要强化财经纪律，树牢过紧日子思想，严禁挤占挪用科技专项资金用于一般性支出。科技专项资金使用要突出重点，向重点产业、重点行业倾斜，推动解决一批制约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技术难题，为创建国

家级创新型县试点建设奠定坚实基础。

3. 提高资金使用绩效。财政、科技部门要建立健全财政性科技资金和科技发展基金的使用办法以及科技计划项目申报、专家评审、立项、中期评估和项目验收等制度。强化科技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做好绩效目标设定、指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做到绩效目标可量化、可监测，可考核，充分运用绩效评价结果，调整部分低效资金的分配使用方向，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4. 加大预算执行力度。强化预算约束力，一方面：财政部门要按照时序进度及时拨付相关预算资金，并加强检查指导科技专项资金的使用；另一方面：相关部门要建立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调度机制，及时协调解决科技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加快项目的实施、验收、资金决算，切实提高预算执行率。

信丰县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秘书处

2023年1月31日印

共印460份